



倡議小組
與職業訓練局會議
會議紀錄

日期: 21.11.2008

時間: 6:00p.m.- 7:30 p.m.

地點: 職業訓練局大樓 1015 室(灣仔活道 27 號)

出席:

本會代表: Iris, Hazel, Daisy, 屈太, 鍾太, 職員一珊

職訓局代表: 梁任城先生(高級助理執行幹事)、潘李秀麗女士(助理執行幹事)、
戚淑嫻女士(高級項目主任(招生處))

紀錄: 珊

(1) 就收生及入學程序:

1.1 本會表示: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(下稱 IVE)現時的申請指南, 對學障學生而言內容太多及不易閱讀, 以致很多學生入學後也不清楚 IVE 內的支援措施及相關聯絡人。

本會建議: 向學障學生及家長派發, 有關支援措施之列表和有關聯絡人, 及讓他們簽署知悉。

職訓局回應: 樂意參照本會意見, 亦希望逐步建立有關政策/指引。

1.2 本會表示: 在填寫入學表格時, 註明自己為學障人士時, 也沒有附註, 讓學生填寫時知悉填寫用途及將獲另一面試。

本會建議: 於入學表格中, 加上「可按特別程序甄選」、「請參閱申請指南第____頁、第____點」等字眼。

職訓局回應: 樂意參照本會意見, 希望學障學生能清晰知悉有關收生文件的作用。

(2) 本會就職訓局社工跟進學障學生情況:

本會建議: 職訓局的社工/輔導員應為學障學生開設個人檔案, 定期與學科老師召開檢視會議, 亦可邀請家長參與, 了解情況及跟進服務。

職訓局回應: 表示現時每位學障學生也有一位社工跟進, 如有需要, 亦會聯絡老師或家長了解學生就讀情況。



(3) 就學障學生評估(成人):

本會建議：有些職訓局學生在中、小學時，沒有接受評估，但也有可能是學障，建議可利用成人評估表(可向香港大學 Dr. Connie Ho 索取成人學障評估量表(試驗版))，幫助懷疑個案初步評估。

職訓局回應：樂意參照本會意見，亦會跟進有關資源。

(4) 本會有家長反映對生活管理課程的意見：:

本會建議：希望職訓局能提早於入學時，就能及早提供個人生活/時間管理等課程，針對及幫助學障學生的需要。

職訓局回應：表示有關管理課程是「全人教育」下的課程，學生入學後按就讀年級提供課程。學生事務處亦會舉辦各項訓練或工作坊供同學參加。

(5) 本會就調適安排表示:

本會建議：希望中英文等語文學科可提供加時、電腦作答等調適，至於非語文學科則可提供加時、電腦作答、讀卷及口述答案等調適。

職訓局回應：表示會因應不同學生需要安排更適切的調適與學障學生。

5.2 本會表示：現時職訓局雖然可豁免指定學科，但倘若家長及學生均希望能完成學科時：

本會建議：提供額外支援，如為學障學生作額外學科輔導、小班及補課等措施。

職訓局回應：表示豁免指定學科會盡量因應學生的需要，而且未來日子職訓局將會以 **Module Accumulative Programme(MAP)**，學分累積形式，讓學生自由修讀喜愛的學科，累積至達證書、高級文憑水平等。

5.3 本會表示：有家長反映填寫考試調適安排申請表，所屬的院校要求遞交申請表時間為兩星期，時間太短，希望可延長填寫時間。而且於首學年填寫後，其後學年可只填寫個別學科是否需要調適，不用再每次附上評估報告等證明。

職訓局回應：表示兩星期填寫時間為一般指引，**個別院校可按特別情況作彈性安排**，但由於學科安排需時，遞交調適申請表的時間也不能太長。至於評估報告，現時已於首次提交後，院校便會存檔紀錄，不需每年附上。



(6) 就教師培訓:

6.1 本會表示：建議讓學科教師加強了解學障，以支援學生。

職訓局回應：表示已安排有關學障培訓，教師反應踴躍，他們現正積極籌劃更多培訓，建議本會可與教師作家長分享或專業培訓。詳情將再與本會商討落實。

(7) 就成立支援小組:

7.1 本會表示：建議職訓局可參考本港及外國院校的政策，成立支援小組，及訂定相關政策和措施。
(有關參考資料會稍後電郵)

職訓局回應：表示每間院校內，每個學系(Department)已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專責人員(Co-ordinator)，感謝本會提供的參考資料。

(8) 就資訊交流:

8.1 本會表示：感謝職訓局的積極開放，及對學障的接納態度，希望以上資訊能更有效傳達予家長，故希望邀請職訓局與本會家長分享如何支援學障學生及家長，和有關職訓局收生標準/程序。

職訓局回應：表示十分樂意籌劃分享會，擬定於 09 年 2 月至 4 月間，地點為香港專業教育學院(黃克競)，於週末(星期六)下午時分，為時一至一個半小時，名額約 100 位，歡迎學障協會會員或有興趣人士出席。(分享會詳情將再落實)

其他資料:

(i) 現時在職訓局就讀的學生共有 47 位，其中 11 位為畢業班同學。他們分佈於 13 間院校。

(ii) 於 2008 年招收的 26 位學障學生，有 14 位在入學表格中表示自己為學障人士，獲入學面試，其餘 12 位均沒有在入學表格中表示，循一般收生途徑入學，於入學後才表示自己為學障人士。